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基本情况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软控股份”）及子公司基于2018年9月份至12月份市场预测及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拟向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金宇”）及其子公司销售橡胶机械相关产品，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2、关联关系说明

赛轮金宇于2018年9月3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袁仲雪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袁仲雪先生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由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3、交易履行的相关程序

公司于2018年10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及时披露，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二）预计2018年9月份至12月份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赛轮金宇及其子公司	设备、模具、软件、备件等	市场公允定价	18,000.00	810
		合成橡胶	市场公允定价	2,000.00	
		小计			20,000.00

注：合同预计期间为2018年9月3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三）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17年度公司与赛轮金宇及其子公司不存在《上市规则》中界定的关联关系，故未有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00743966332L

所属行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法定代表人：杜玉岱

注册资本：270,146.072万元

企业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茂山路588号

经营范围：轮胎、橡胶制品、机械设备、模具、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及相关服务；轮胎生产技术软件开发及相关技术的开发、销售及相关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及相关服务；废旧轮胎收购与销售；轮胎循环利用装备、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轮胎循环利用技术开发、销售及相关服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18年6月30日
总资产	14,865,893,725.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66,105,587.90
营业收入	6,564,747,46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186,27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1,079,902.69

2. 涉及关联交易的赛轮金字子公司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住所
1	赛轮(越南)有限公司	4,873,671,509,312 越南盾 (相当于 222,119,370.87 美元)	轮胎的生产经营；天然橡胶技术研究等。	越南西宁省鹅油县福东乡福东工业园
2	青岛赛瑞特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6,435.00 万	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运。一般经营项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物流分拨（不含运输），仓储；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区内企业之间贸易及贸易项下加工整理；橡胶机械、橡胶工艺及配方的技术服务；国际货运代理。	青岛保税区纽约路2号1栋
3	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 万	轮胎、力车胎及其配件、橡胶原辅材料、橡胶机械、模具、轮胎橡胶制品生产、销售；胶管生产、销售；轮胎生产技术咨询服务及转让；广告、设计制作；房屋租赁；经核准的自营进出口业务。	山东省东营市广饶经济开发区广兴路9号
4	沈阳和平子午线轮胎制造有限公司	32,000.00 万	轮胎、橡胶制品、机械设备、模具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及相关服务；轮胎生产技术软件开发及相关技术开发、销售及相关服务；化工产品及相关原料销售（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品）；进出口业务及相关服务（国家限定和禁止的除外）。	沈阳化学工业园沈西三东路2号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赛轮金宇于2018年9月3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

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袁仲雪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袁仲雪先生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由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为上交所上市公司，至今为止与公司发生交易产生的往来款未发生坏帐的情况，其资信情况良好、履约能力较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橡胶机械产品的销售。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业务往来，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程序合法合规，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按照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系参考同类业务的市场价格，定价公允、合理，并根据实际发生的金额结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关联交易事项系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而发生，交易各方相关权利义务的约定公正、合法，并遵循了自愿、等价、有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关联交易对方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市场价格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存在利益侵占或利益输送行为。

本公告所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实施仅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经营活动的一个构成部分，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真审议了董事会提交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属于公司必要的日常经营活动事项，预计的关联交易额度合理，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能够保证市场公允性，能够切实维护股份公司的根本利益，不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严格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我们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15日